

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 领导小组文件

兰财党教组发〔2021〕1号

关于印发《在全校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门；各院（部、中心）、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在全校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已经2021年4月12日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工作。

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代章）

2021年4月13日

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 领导小组关于在全校开展“为党旗添光彩、 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工作方案》和省委《关于在全省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以及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党组《关于报送“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方案及台账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全校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省委和省教育工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要求，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弘扬党的光荣传统、优良作风，践行党的初心使命、根本宗旨，强化公仆意识、为民情怀，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员领导干部表率作用，结合学校实际，从最困难的师生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师生的困难事、烦心事，增强广大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开创学校事业

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二、目标任务

把“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聚焦解决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组织广大党员继承和发扬优良传统，更好地解决师生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不断提升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切实让广大师生感受到党史学习教育带来的新气象、新变化，充分展示新时代共产党人的良好风貌。

——广大师生得实惠。要立足做好本职工作，聚焦“急难愁盼”，想师生之所想、急师生之所急，设身处地为师生着想，以优良作风为师生办实事解难事，让师生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

——党员干部有提高。要通过开展实践活动，着力提升党员干部与时俱进、学习实践、效率优先、转变作风、恪尽职守、敢于担当、开拓进取、攻坚克难的能力。

——党群关系新发展。要通过开展实践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保持与人民群众的血肉关系，厚植为民情怀，始终做到顺应民心、尊重民意、关注民情、致力民生。

——开局起步聚力量。要通过开展实践活动，守正创新、锐意进取、把为师生办实事成效转化为深入实施一流财经教育行动、奋力建设西部一流、全国知名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财经大学的有力举措和生动实践。

三、工作措施

“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要坚持人民立场、践行群众路线，突出发展和为民的实践需求，从最困难的师生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结合学校党代会、教代会、学代会提案办理，结合中央巡视整改、省委巡视整改工作，结合学校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在学校层面，重点以“六个一批”为牵引，集中力量办一些大事实事，切实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在各单位（部门）和党员干部层面，要立足岗位实际，认真谋划制定“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具体方案和台账，深化实践活动，提升办事实效。

（一）帮办一批为民实事

1. 实施为职工送温暖活动。组织做好教职工大病慰问工作、教职工疗休养工作、年节福利的遴选发放工作，积极为全体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长青学院职工）购买“金城·惠医保”保险。

分管领导：王亦达

牵头部门：校工会

完成时限：2021 年 4 月—12 月

2. 实施后勤服务提升工程。为学校老旧住宅楼加装电梯；为和平校区学生食堂加装电梯和扶梯；在文化广场安装扶梯；在 9、12 号公寓楼安装通道雨棚；优化学生公共自习室，并为公共自习室配备书架；新开设第四学生餐厅；引进高科技企业零售服务；女研究生公寓楼卫生间改造等。

分管领导：王必达 石镜如 薛君

牵头部门：教务处 后勤处 国有资产管理处 基建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3. 实施校园环境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三校区功能优化，提升和平校区绿化美化，改造优化校园交通设施和标识，构筑消防安全“防火线”等。

分管领导：石镜如 薛君

牵头部门：后勤处 国有资产管理处 保卫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4. 实施学生服务提升工程。完善心理健康教育支持体系，做好学业困难学生结对帮扶工作，做好毕业生离校关怀活动，深化资助育人工作，做好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安装学生学籍证明自助打印终端等。

分管领导：丁汝俊 李万红

牵头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 招生就业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5.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大学生青年志愿者赴兰州凡尘安星特殊儿童教育中心、兰州慧灵智障人士服务中心等地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弘扬奉献精神。

分管领导：李万红

牵头部门：校团委

完成时限：长期

(二) 建设一批民生工程

1. 加快专家公寓楼建设。加快和平校区专家公寓楼建设，对符合申请条件教职工进行二次分配，为专家教师公寓楼后续装修提出优化装修方案等。

分管领导：石镜如 薛君

牵头部门：国有资产管理处 基建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2. 推进体育场馆等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和平校区学生第二生活区、艺术教学楼、体育场馆和店子街校区学生食堂等重大项目建设，在和平校区新增教授工作室、段家滩校区新增导师工作室，配合社区做好南昌路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等。

分管领导：石镜如 薛君

牵头部门：国有资产管理处 基建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3. 扎实做好帮扶工作。为帮扶的渭源县大安乡乡村两级干部开展培训，做好帮扶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开展党支部结对共建，持续推进消费扶贫，为大安乡举办高考志愿填报咨询会等

分管领导：贾宁、蔡文浩

牵头部门：学校帮扶办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2月

（三）落实一批重点任务

1. 制定《贯彻落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

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精神，一体化融合推进党建、思政、意识形态工作、师德师风、干部作风、学风校风建设，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分管领导：贾宁、蔡文浩

牵头部门：学校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年5月

2. 制定《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改革教育工作评价，推进科学履行职责；落实改革学校评价要求，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改革用人评价，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分管领导：景宗刚

牵头部门：学校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年5月

3. 推进学校收入分配改革，完善校内岗位绩效工资考核分配管理。贯彻落实高校“放管服”改革精神，稳步推动学校人事管理制度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校内岗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确保收入分配向扎根教学一线、业绩突出的教师倾斜，向承担急难险重任务、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倾斜，向关键岗位、关键人才、业务骨干倾斜，建立与学校发展水平相适宜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和年度增长机制。

分管领导：王志锋

牵头部门：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9月

4. 完善教务管理系统软件、网上办事大厅。更换“B/S架构，JAVA语言开发”版本的教务管理系统软件。利用新OA系统，基本实现校务服务事项网上办事、掌上办事。

分管领导：王必达、景宗刚

牵头部门：教务处、学校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四）解决一批突出问题

1. 推进岗位设置管理改革，组织实施校内专任教师遴选转岗聘用等。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遴选符合条件的管理教辅岗位人员转换至专任教师岗位；在岗位设置主管部门核定的结构比例内，逐步实现管理岗位与专业技术岗位之间转换流动，力争做到人岗相适，进一步激发年青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分管领导：王志锋

牵头部门：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9月

2. 优化教师课程教学任务安排。充分尊重学生学习规律和教师教学规律，科学安排教师的授课任务和授课时间，恰当选择教学方式和内容，坚决杜绝“同一教师7节课连排、同一课程同一班连上4节”的现象。

分管领导：王必达

牵头部门：教务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

（五）完善一批政策措施

1. 加强教师教学过程和学生学习过程管理。结合学校绩效考核办法实施，进一步规范教师教学行为，明确教师各教学环节的工作职责。健全本科生学业导师制，提升本科学生学习基础课程的紧迫性、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考研及就业积极导向。建立研究生“助教”或学习“辅导员”制度，充分调动研究生资源，协助专任教师开展线下作业批改、参与线上辅导，切实提升本科生学习效果。

分管领导：王必达

牵头部门：教务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10月

2. 国家级科研项目申报支持服务计划。科研项目申报、中检、结项等全过程服务，国家级科研项目定稿后的申报材料由科技处提供印制支持。

分管领导：胡 凯

牵头部门：科技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3. 完善学校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根据近两年工作实践，就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的各项任务再次进行细化梳理，进一步

明确职责分工和完成要求，确保平安校园建设工作规范化运行。

分管领导：石镜如

牵头部门：保卫处

完成时限：2021年4月

4. 制定完善学校物业管理办法。就物业管理服务的相关设施设备、维修、养护、环境卫生和收费标准等作出规范。

分管领导：薛君

牵头部门：后勤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5. 制定出台学校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结合学校辅导员队伍实际，制定出台《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主要包括评审条件标准、业绩条件标准、破格、定职业绩条件标准、评审机构、评审程序、岗位管理等方面内容，打通学校专职辅导员职称晋升通道。

分管领导：王志锋

牵头部门：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6月

6. 完善校领导接待日制度。落实每周五下午3:00-5:00校领导接待师生来访，加强校领导与广大师生的联系与沟通，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

分管领导：景宗刚

牵头部门：学校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1年5月

（六）建立一批长效机制

1. 修订完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兰州财经大学鼓励本科生继续深造工作实施方案》。对标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专业认证与新一轮审核评估要求，按照“厚基础、宽口径”的本科人才培养思路，坚持“五育并举”，修订完善2019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适度压缩学分、精简课程门数，减少总课时和课堂教学。从动员宣传、组织安排、强化、奖惩措施、资源保障等方面做出规定，鼓励更多本科生报考硕士研究生，持续加强考研工作支持力度，切实提升我校本科生考研率。

分管领导：王必达

牵头部门：教务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2. 建立健全“破五唯”长效机制。根据国家“放管服”改革精神及“破五唯”要求，修订完善《兰州财经大学科研工作量核算管理办法》，建立科研成果分类评价机制，推进科研成果分类评价。根据甘肃省人社厅《关于修订完善各系列（专业）职称评价条件标准的通知》精神，坚持“破五唯”，修订学校教师职称评价条件标准。根据人社部 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优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职称评审体系，建立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职业特点和岗位要求的评价标准，注重

考察教学实绩和育人实效，实现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分管领导：胡凯、王志锋

牵头部门：科技处、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3. 制定学校工会帮困送温暖暂行办法。明确校内教职工生活困难（大病）的帮扶类型标准，促进校工会帮困送温暖工作的规范化、常态化。

分管领导：王亦达

牵头部门：校工会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4. 建立本科生分级教育机制和辅导员工作过程管理机制。制定《兰州财经大学本科生分级教育实施方案》，实施新生“启航计划”，二年级“导航计划”，三年级“领航计划”，毕业生“护航计划”，促进学生成长成才。建立《辅导员履职清单》，修订《辅导员考核办法》，制定《兰州财经大学辅导员工作指导手册》，强化辅导员工作过程管理。

分管领导：李万红

牵头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四、方法步骤

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从2021年4月起至12月结束，按照以下几个环节展开。

（一）筹划准备阶段（2021年4月上半月）。各单位（部门）广大党员干部要主动加强与服务对象的对接衔接，全面了解掌握基本情况，找准突破口、切入点，与服务对象面对面共同商讨确定帮办实事计划或清单，研究谋划提出切实可行、符合实际的为群众办实事具体项目，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划分和完成时限等，形成本单位（部门）“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方案。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1年4月下半月至11月底）。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实效导向，对议定的帮办事项，严格实行台账管理，逐项压紧靠实责任，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及时跟踪问效，按期对账销号，确保事事有人抓、件件有人管、条条有落实。实践活动从即日起到党中央“七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以帮办实事为主，突出解决师生的急事难事和重点任务落实；从即日起到总结大会，以建章立制为主，突出完善政策措施和建立长效机制。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1年12月）。各单位（部门）要对承诺事项逐条逐项开展对照检查，切实完成实践活动任务清单中的各类帮办实事任务，形成并提交实践活动总结报告。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照党史学习教育中有关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要求进行检查验收，并对验收情况进行通报。

五、有关要求

（一）明确目标任务。各单位（部门）要结合本单位（部门）实际，围绕切实解决社会普遍关注的考研就业、教学科研、人才

引进等重大问题和师生员工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更好地解决广大师生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进一步研究制定“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具体方案和台账（附件3、4），并于4月20日前报送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平校区崇德楼6号会议室，联系人：李飞、刘海燕，联系电话：5278299）。由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进一步细化完善学校“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台账。

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各单位（部门）班子成员要与困难师生结成对子，帮助解决一个具体问题或帮办一件实事。普通党员以党支部为单位，主要围绕岗位建功、学雷锋活动、社区志愿服务、与困难师生结对帮扶、扶危济困等，用自己专业技能特长、服务身边人身边事，为有需求的师生至少办一件好事实事，并于4月20日前向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台账（附件5、6）。

各单位（部门）党员帮办实事工作由本单位（部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负责实施，将作为今后党史学习教育督导检查内容。

（二）加强组织领导。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办实事各项措施的实施部门，要针对相关措施制定具体落实方案，按照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提交学校相关会议决策研究。

各单位（部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对“为党旗

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做好方案制定、重点安排、工作调度、检查通报、典型宣传等每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全力以赴抓好落实，确保实践活动稳步推进。

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身体力行，在实践活动中当先锋、做表率，体现为民情怀，展现务实作风。

（三）务求工作实效。实践活动是党史学习教育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各单位（部门）要切实强化工作责任、做好调查研究，坚持因地制宜、加强分类指导，明确活动要求、具体任务和推进措施。要用足用活用好各项政策，保障各项实事快速推进。为师生办实事具体项目要研究形成清单，记录落实台账，倒排工期，攻坚克难，确保好事办实、实事办好。

（四）严格督查检查。各单位（部门）在实践活动中要力戒不担当、不作为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将按照部署要求落实督查检查，采取随机抽查、调研访谈、听取汇报等方式对实践活动进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对实践活动中存在的谋划不深入、推进不迅速、作风不扎实、成效不明显等问题，要按照党史学习教育要求进行通报批评，督促及时整改，确保实践活动有力有序推进。

（五）加强典型宣传。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要进行多方位、多形式、多角度集中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切实增强实践活动的感染力和凝聚力。各单位（部门）要深入挖掘和梳理为师生办实事典型事例，及时向学校党史

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

- 附件：1. 兰州财经大学“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单位帮办实事台账
2. 兰州财经大学“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单位建章立制台账
3. “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单位帮办实事台账（样表）
4. “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单位建章立制台账（样表）
5. “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党员个人帮办实事台账（样表）
6. “为党旗添光彩、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基本情况月统计表